运城市林长制

办公室文件

运林长办发〔2025〕11号

运城市林长制办公室
关于调整市级林长名单及责任区域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委各部委、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，各人民团体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林长制组织领导，全面推动落实林草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，构建党政同责、属地负责、部门协同、源头治理、全域覆盖的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，扎实推进我市林长制工作，结合市政府领导变动情况，经市委书记、市级总林长储

祥好和市长、市级总林长姚逊批准同意，现对市级林长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市级林长名单和责任区域如下：

一、市总林长

储祥好　　市委书记

姚　逊　　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二、市副总林长

刁海鹏　　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薛永琦　　副市长

三、市级林长

刁海鹏　　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（责任区域：临猗县、永济市）

孙鹏程　　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（责任区域：新绛县、河津市）

张　锐　　副市长

（责任区域：芮城县、平陆县）

薛永琦　　副市长

（责任区域：盐湖区、夏县、万荣县）

宋胜澜　　副市长、公安局长

（责任区域：垣曲县、绛　县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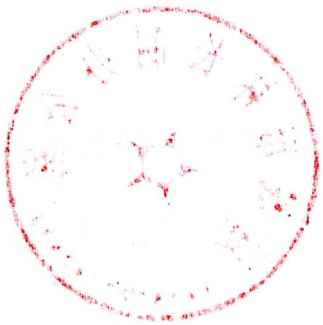
尚玉良　副市长

（责任区域：闻喜县、稷山县）

运城市林长制办公室

2025年12月17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

抄报：省林长制办公室、市级副总林长、市级林长

运城市林长制办公室　　2025年12月17日印发